



第五十八届会议

议程项目 134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的
行政和预算问题

维持和平储备基金

秘书长的报告

摘要

大会 1992 年 12 月 23 日第 47/217 号决议决定设立一个维持和平储备基金，作为现金流通的机制，确保本组织能迅速应付维持和平行动的需要。

本报告是按照大会 2003 年 6 月 18 日第 57/317 号决议的要求提交的，其中大会请秘书长在全面确立战略部署储备和授权前承付款项的权力后，审查该基金的数额。

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载于本报告第 8 段。



一. 引言

1. 大会 1992 年 12 月 23 日第 47/217 号决议决定设立一个维持和平储备基金，作为现金流通的机制，确保迅速部署维持和平行动。根据该决议，储备基金的初步数额定为 15 000 万美元。大会 1994 年 12 月 23 日第 49/233 A 号决议决定将维持和平储备基金的使用限制在新的维持和平行动的开办阶段、扩大现有的维持和平行动或同维持和平行动有关的意外和非常支出。

二. 基金现状

2. 如 2002 年 7 月 1 日至 2003 年 6 月 30 日 12 个月期间审计财务报表所示，¹ 截至 2003 年 6 月 30 日为止，基金数额为 19 429.7 万美元。根据大会 2003 年 6 月 18 日第 57/317 号决议，其中 3 325.0 万美元转入维持和平支助账户，充作 2003 年 7 月 1 日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基金内仍有 16 104.7 万美元。

3. 截至 2004 年 2 月 29 日为止，基金余额为 16 297.7 万美元，可用现金为 7 395.7 万美元，其中考虑到给联合国中非共和国特派团的待偿还贷款 1 282.0 万美元和给联合国利比里亚特派团作为开办费用的贷款 7 620.0 万美元。给联合国利比里亚特派团的贷款将在收到摊款之后偿还。

三. 基金数额审查

4. 2004 年 2 月 27 日，安全理事会设立了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联科行动）（第 1528（2004）号决议）。需要动用维持和平储备基金，支付联科行动所需即时开办费用。

5. 预计 2004 年可能设立新的维持和平行动。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1529（2004）号决议，可能在 5 月或 6 月在海地设立维持和平行动。另外，在苏丹设立维持和平行动的问题正在审议之中，可能在今后几个月之内实现，在布隆迪建立联合国存在的问题也在探讨之中，虽然在现阶段无法预测建立的确切时间。同时，联合国东帝汶支助团可能会在 2004 年 5 月 20 日之后再延长 12 个月。

6. 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续会将审议一份单独提出的关于战略部署储备状况的报告（A/58/707）。设立战略部署储备的目的是便利快速部署一个复杂的特派团所需的通用物资，在执行战略部署储备方面已取得进展。此外，由于在开办联合国利比里亚特派团的过程中动用了储备物资，因此现在正在对储备进行补充。因为新的特派团可能接踵设立，战略部署储备将出现储备不足难以满足所有特派团需求的情况。

7. 因此，维持和平储备基金维持现有核定数额十分重要。保持基金最大限度的流动性对于在新设立的行动的详细预算提交给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主要会期会议批准、发出有关摊款通知、收到会费之前满足这些行动的开办费用十分关键。

四. 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

8. 秘书长建议，将基金数额维持在 15 000 万美元，并将超出基金核定数额的余额，即 1 104.7 万美元用作 2004 年 7 月 1 日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期间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所需经费。

注

- ¹ 《大会正式记录，第五十八届会议，补编第 5 号》(A/58/5)，第二卷，第五章。
-